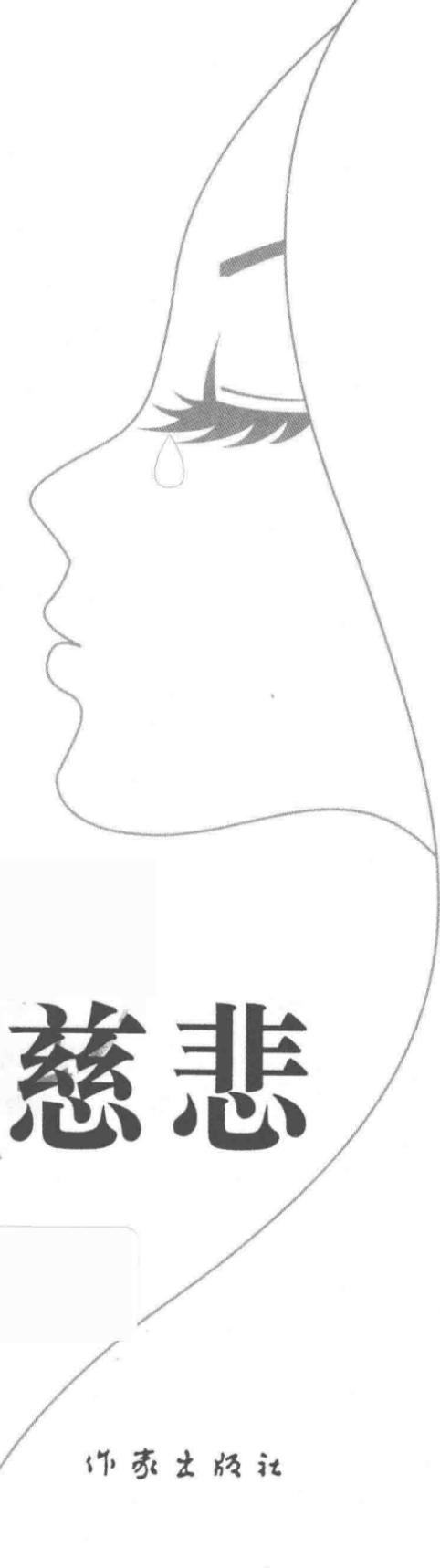


若离
著

最后的慈悲

作家出版社

若离
著



最后的慈悲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最后的慈悲 / 若离著. -- 北京 : 作家出版社, 2017.4
ISBN 978-7-5063-9485-7

I. ①最… II. ①若…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01712 号

最后的慈悲

作 者：若 离

责任编辑：丁文梅

装帧设计： 蝴蝶结设计

出版发行：作家出版社

社 址：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100125

电话传真：86-10-65930756（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总编室）

86-10-65015116（邮购部）

E-mail:zuojia@zuojia.net.cn

<http://www.haozuojia.com>（作家在线）

印 刷：北京明月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品尺寸：152×230

字 数：330 千

印 张：22

版 次：2017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063-9485-7

定 价：38.00 元

作家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序一

若即若离 才貌迷离

严介和

我难得速读若离这本三十几万字的情书，卓越的人生倍感苦短。

女人如花：一岁小红花，可喜；十岁喇叭花，可爱；二十岁桃花，鲜艳；三十岁玫瑰，妩媚；四十岁牡丹，大方；五十岁兰花，优雅；六十岁菊花，淡定；七十岁棉花，温暖；八十岁梅花，坚强；九十岁米斛，极品；百岁，无花果，归零。

若离正是玫瑰季。既妩媚，也有刺。这是她的个性所在。

爱情经不起时间的折腾，友情经不起利益的诱惑。唯有从爱情走向亲情，情感才相对永恒。才女应该是有个性的，她写的荡气回肠的爱情故事，经过了苦难、灾难直至绝处逢生，走过了山重水复，迎来了柳暗花明，最终修得阶段性的相对正果。

人生通常有三个阶段。成长阶段：看山是山，看水是水；成熟阶段：看山不是山，看水不是水；成功阶段：看山还是山，看水还是水。这就是从自我的成长，经无我的成熟，走向本我的成功。

显然，若离在爱情故事的壳子里，装进了自己对人生不同阶段的感悟。故事发生在上世纪八十年代中后期。男女主人公出生于饥饿的年代、成长于动乱的年代、相爱于开放的年代，新千年之后的离别、相逢，又前后跨越十五载。故事主线贯穿了改革开放至今。三十多年的改革开放，中国走过了发达国家两百年的历程，在这样急剧变化的时代背景之下，他们的生活和情感也不可避免经历了外部环境光怪陆

离的冲击和挟裹。

从青梅竹马，到陌路歧途，在桥断索绝处，全凭执念呵护着狂风中的盏灯豆火。所谓“梦魂不到关山难”，难啊，真是太难了，连魂魄都不能越过千难万险而相遇。

“悲剧就是把美好的东西打碎给人看”。爱情小说以悲剧结局更是常态。但若离在最后还是不忍心打碎到底，让男女主人公重修旧好，这也是作者内心对真善美的渴求。

爱情是伟大的自私，美丽的贪婪。虽然作者不写到肝肠寸断誓不罢休，但终究会在自己钟爱的角色上，投射自己对爱情的不忍和希望。当然，几家欢喜几家愁，让所有人物都有完美的结局，不是作家的义务和责任。

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是若离在这本书里赋予爱情“最后的慈悲”。人生因慈悲而吉祥，因智慧而和畅！愿“最后的慈悲”，成就永恒的“悲慧祥和”！

作者简介：严介和，太平洋建设创始人，《新论语》总撰稿人，五味书院院长。

序二

她从古典的画卷优雅而来

朱必松

品味若离的长篇小说《最后的慈悲》之后，我掩卷陷入了深思：是否应该把这种写作风格命名为“新女性主义”或说“新红颜之作”等等。若离的作品举轻若重，所有的文字都是生命个体心灵史的自我回顾与超越。这种回顾与超越都是以“爱”作为基调的。她的作品从无杜撰，往往从乡土气息出发，或从情窦初开的伊甸园出发，环顾四周，便能从普通人的悲欢爱恨中剥离出启示性的内容，成为人类情感共同性经验，从而引起读者共鸣。

(一) 作品中的若离——若即若离

在她的小说中，生活场景往往经常从农村到城市互换——转移、跳跃、分离，有着蒙太奇式及电影中分镜头的效果。对若离小说的解读，不仅仅是对时尚或说欲望都市、主流生活的一种“乌托邦”式的膜拜，而且更是对阅读品质和文学品格的一种坚守。可以说，对若离诗歌现场的存在感和小说的白描化叙事的关注，是对语言之美和文学之美的一种仰望和致敬。

在《最后的慈悲》中，作者以伊渺村的生活为原点，以我（伊子云）、杨一帆、柳忆飞、梅若、冷艳等人物间错综复杂的情感纠葛为主线，充分展示了在社会遽然转型期，每个生命个体的欲望化呈现，以及灵魂挣扎的轨迹。小说的结尾虽然呈现的是一种无奈的喜剧色彩，但这也应该是在弘扬正能量的时代，对于文学的期许与定义。这也是人类对“真、善、美”和“亲、情、爱”执着追求的感性期望与人性的理性回归。

《最后的慈悲》中指涉情爱、商业、政治、历史、风情等领域，视野开阔而阐释缜密。“乡村的路曲曲折折，如一条长龙盘旋在山水间。青山、矮瓦，勾勒出一幅幅生动的画面……”小说文本以散文诗一般的语言，娓娓铺陈开来。伊渺村作为一种生活中的在场感或者意象，一切是从伊渺村出发，向历史纵深或说未来，出其不意地奔突着。若离骨子里是浪漫主义者，犹如“若闻窗外雨声稀，离人独坐冷风袭”，要么一切，要么全无，给人以“若即若离”的朦胧感。

(二) 文学中的若离——光怪陆离

从哲学的普遍意义上来说，《最后的慈悲》，这本书还是具有较高文学价值的。它不仅彰显了作家本人的才华，而且成为这个浮躁时代弥足珍贵的个体情感档案。若离不断在更新自己，向内在和外在去探索，去历练；收放自如，发挥着她驰骋的想象力，与一切伟大的灵魂对话。小说整个文本充满了戏剧冲突。也就是说，作家拥有一种抓住读者阅读心理的能力，能够迎合或说讨好阅读消费。在挥手来去之间，有无限的可能性在延展，不断地给予人们惊喜和感动。如果读者不把这个故事读完，心里就会抓狂。

若离从长篇小说《路过你的忧伤》到《最后的慈悲》，她驾驭的素材大多取自于当代的乡村生活，但又不囿于当代的乡村生活，而是一种变异的乡村生活向都市化的转型。这是从田原牧歌式的乡村“农耕文明”向物欲横流的“城市文明”的转移，伴随着时代骤变的阵痛。她那善于洞察的眼光对细微琐碎的人类故事有着敏锐的感知。她轻松捕捉现实中的矛盾苦涩，往往充满了冷幽默。若离对语言挑剔，有着诡异的智慧，她以精湛的文字手艺、柔和的幽默感、曼妙的音乐元素以及乡村抒情，捕捉生活里令人发噱的真实。以乡村的童年经验为蓝本，到欲望都市中的挣扎、情感的离殇，以及人类之身困境的隐瞒，凸显了作家的怜悯、慈悲、善良、忧伤，给予她笔下人物以恩典，从而成就了一部部“光怪陆离”的文学作品。

(三) 生活中的若离——才貌迷离

现实生活中的若离是一个童话般的女孩，有着童话般的面孔与笑

容，就连她的衣着打扮都沾满童话般的气息。她像一个小精灵，有着天使般的笑容，但有时眼神是高贵而冷艳的。她一直是坚信爱情神话的执着者，聆听着爱情纯美的歌声，执笔飞速记载下每一个爱情音符。在她身上，从不同的侧面反映出中国女作家情爱观的变化。她的神话与反神话之间的巨大差异性，统一于她对心灵彻底的忠实。她表现心灵的疲倦，转喻中隐藏的个人隐语世界，互否性的内省，执着而纯粹。她在小说文本中，呈现出波澜不惊的日常生活中的荒诞，常常使我惊悚。这并不是一种语言的野蛮生长，而是尘世间，一颗希冀之心、欢乐之心常在。

若离有如今的成就，灵魂深处挣扎的轨迹一定是艰辛的。她所有的努力只是守护，或说是建设自己心中诗意的家园。依据海德格尔的观点，家园始终只是可能的，或者至少是，不是不可能的。海德格尔在现代世界所经验的，却是无家可归。无家可归的经验首先表明于此，在为其“在世存在”之烦，其次于形而上学历史存在的遗忘。

若离所有的欢乐和离殇埋藏在她的文字里。这文字就是巴尔扎克所说的人类秘密情感的芳径和后花园。若离是这个时代的一个很优秀的女性。她的眼睛是一部精密的仪器，记录过我们这个时代许多有意义的生活片段和轨迹。同时，她又必将是一个超越现代世界的精神生活的主宰者，这让我们对“才貌迷离”的她所创造的精神财富有更多期待！

作者简介：朱必松，学者，笔名南淞子。

目 录

序一：若即若离 才貌迷离 / 严介和	1
序二：她从古典的画卷优雅而来 / 朱必松	3
第一章 再见梦中人	1
第二章 恨的种子	12
第三章 摩登女郎下乡	22
第四章 意外的约会	38
第五章 左手人间右手哀怨	46
第六章 为爱埋下伏笔	59
第七章 落花无情流水有意	72
第八章 不能自主的幸福	85
第九章 离心最痛的地方	101
第十章 欲孽	114
第十一章 久别重逢情更浓	128
第十二章 愤怒的玫瑰	150
第十三章 家园被毁	184

第十四章 情海茫茫心海茫茫	198
第十五章 无言的告别	212
第十六章 北京偶遇	226
第十七章 杨一帆失忆	239
第十八章 爱到山穷水尽时	259
第十九章 泪洒灵堂	285
第二十章 诗样年华	299
第二十一章 丑陋的人性	312
第二十二章 凉宵（大结局）	326

第一章 再见梦中人

大雪疯狂地不知下了多少夜，整个世界像是被冻结。枯枝披上了银色外套，在风中无力颤抖。天空那片流云不知漂流了多久，最后终于在伊渺村的上空停留。它在静静地凝视脚下这片古老的村落，今天这沉睡百年的古庄，又在开始着谁人的传说？

“好痛，我受不了了……我不要生了……”躺在床上要生产的孕妇，无力地呻吟着。折腾了几日几夜的她面色发青，凌乱的长发与汗珠混粘在一起，披散在额前遮掩了半只眼睛。

守候在床前的老妈妈焦急万分地紧握着孕妇的手，嘴里边念叨着：“菩萨保佑，菩萨保佑，保佑我儿媳母子平安……”那轻微的低吟声也只有她自己能听见。

在门外徘徊的那位身材适中，满脸沧桑的中年男子名叫伊楚天，他紧锁眉头，两只眉毛快织成一条线。他神情焦虑，眼神里藏着一丝丝不可言喻的恐惧，仿佛世界末日即将来临，但毕竟世界是没有末日的，即便有，那也不是他一个人的事。能让一个男人感到恐惧的，通常不是妖魔的降临，而是温柔的离开。

坐在火炕边抽水烟的老头倒是悠闲自在，靠在摇椅上不停地摇晃，好像这屋子里发生的一切都与他无关。

“荷花，荷花，你醒醒，你醒醒……”

这苍凉的凄叫声是从房间里传出来的。伊楚天闻声心像是掉进了冰坑里一样颤抖着。他有点控制不了自己的身体，摇晃着冲进了房间，扶起晕睡的荷花，将她依在自己的怀里抽泣道：“荷花，荷花，你醒醒，你不能睡，你一定要坚强，你答应要为我生一群孩子，要陪我

走完这一辈子……”

“荷花你张开嘴，喝点桂圆水。”老妈妈边说边用勺子向荷花嘴里喂桂圆糖水，她那骨瘦的双手颤抖得厉害，手中的碗也跟着不停摇晃。

荷花吃力地睁开了疲惫的双目，深情而无助地望着楚天。她好像要对他说什么，嘴唇微微颤抖了几下，但没有声音。楚天好像听懂了妻子要对他说的话，勉强地笑着向妻子点了点头，暗示妻子他知道她在说什么。这种无言的交流，是心与心的粘贴、爱与爱的交织，正所谓无言胜有声，只有真心相爱的人才能懂。一股爱的力量鼓励着荷花一定要坚强，荷花望着楚天也会心地笑着点了点头。

房间的窗户突然被风推开，伊楚天走过去准备关上窗户，举目间看到天空那片静谧的白云像是在对他微笑。就在他关上窗户的那一刻，一阵哇哇的婴儿哭声在房间里回荡。这哭声如冬日暖阳，温暖了整个房间。一个可爱的小生命，就这样在生死垂危之际诞生。

“是儿子还是丫头？”坐在摇椅上抽烟的老头，步履蹒跚地来到房门口。

“是个丫头。”老妈妈哭丧着脸。

“唉！我们伊家都成了《红楼梦》里的大观园了，尽是一些小姐丫头。”那老头边说边摇着脑袋。

躺在床上的荷花似乎听到了那老头的感叹声，老妈妈虽没有发言，但她那张比苦瓜还要苦的脸，远胜万语千言。荷花满怀歉意地望着楚天，那眼神像是做了什么亏心事一样，泛满歉意与自责。她像是有什么话要对楚天说，不等她开口，楚天就用手掩住了她的嘴。楚天似乎看懂了荷花的心事，抢着说：“看，我们的女儿多可爱！瞧她那小嘴巴长得像你。”

“都说女儿像父亲才富贵，其实我好希望她长得像你。”

“女儿长得像母亲，长大孝顺。如果长得像我，只怕以后是嫁不出了！”

“你这是在安慰我吧！你别忘了你年轻的时候，那模样可是没得挑的。”

“时间过得真快！扳指一数，咱们结婚都快五年了。这五年来，我是朝思暮想希望自己能有个孩子，现在你终于帮我实现了这个梦。荷

花，谢谢你！”

“都怪我不好，让你等了那么多年，才为你添了个赔本货。”

“瞧你说的，你别低估一个女人的能力，其实这个世界的命运是掌握在女人的手中的。”

“你总是搬出一大堆摸不着头脑的歪理来安慰我，不过我会努力的，一定会为咱们伊家添一男丁。”

“生孩子这事情，是努力不来的。你先别想这么多，养好身子才是关键，以后的事一切顺其自然。”

“嗯，楚天，你给咱们女儿取个名字吧！”

“嗯！我想想。”

楚天说完放下女儿，走到窗前，抬头第一眼看到的是天空那朵纯洁的白云。也不知是何缘故，他突然感觉那朵云特别的亲近，好像他们在很久以前就有约定。对，云，咱们女儿就取名叫云。他倚在窗前，心中突有些激动。

“荷花，你看，我们的女儿像白云一样纯净可人，我们就叫她云，你看怎样？”

“云，好温情的名字，我们的女儿一定喜欢。只可惜云儿是个女儿身，不能为伊家延续香火。如果云儿是个男孩就好了，要不我们喊她子云，儿子的‘子’，希望她能带个弟弟给我们。”

“子云，子云，听起来铿锵有力，又有诗意，好，我们的女儿就叫子云。希望我们的女儿既有白云般的静美，也有男子般的坚韧。”

他们两口子你一言我一语，相互围坐一起望着女儿，那幸福的感觉弥漫了整间小屋。

就这样在父母温情的怀抱里，我开始了幼小的生命。摇床前，小河边，山谷里……处处布满我童年的脚步和欢歌笑语。父亲的肩膀上，母亲的怀抱里，爷爷奶奶的炕上，无处不爬满我儿时的可爱天真。三年后，母亲为伊家生了个男丁，可把爷爷奶奶给乐坏了。弟弟出生那天，晴空万里，正是阳春三月处处洋溢生机。父亲得知母亲生了个男孩，一节课还没上完，就兴冲冲地跑回了家，还给弟弟取了个悦耳的名字叫子朗，除了因为弟弟出生的那天，天空格外晴朗外，他们还希望弟弟能开朗豁朗，并且将来能有个朗朗乾坤。

弟弟是我们伊家的三代单传，是爷爷奶奶的心肝宝贝，也是父母的掌上明珠。万千宠爱集一身的他，却从不因此而刁蛮自大。虽然爷爷和奶奶会比较偏爱他，总喜欢把好吃的东西藏起来，偷偷塞给他，但每次弟弟都会背着他们，偷偷地把零食分给我。我们一起上学，也经常一起被父亲关在房间里做功课，弟弟比较顽皮，他功课不愿做就由我来代他完成。好几次父亲出难题他答不上来，我就在一旁指手画脚向他暗示，被父亲发觉后，我的屁股就跟着遭殃。每次我的屁股开花后，弟弟就会到奶奶那里骗零食给我吃，这就是他报答的方式。不知不觉中我和弟弟都长大了，我就要面临紧张的高考，而弟弟也要告别初中时代。每晚，我们各自在自己的房间里，借着烛光温习功课。

一天中午，外面骄阳似火，庄稼村落都显得格外压抑沉闷。我正在房间里收拾课本，忽闻外面一片嘈杂声，心一下子变得紧绷起来。我慌忙地跑到屋外，隐隐看见一位着军装的俊朗青年浑身湿透，被围在人群中。

兰婶家的小宝哭得很大声，兰婶抱着小宝站在那位军人身前，扑通一声跪在地上。那着军装的青年忙扶起兰婶说道：“婶婶，你这是干什么？这是我们军人应该做的，你快起来，别吓坏了小宝宝。”

这声音像是在哪听过，怎么那么亲切，突又感到有些遥远，难道是他？我有些激动，想上前一见分明，但忽然又感觉心情特别的沉重。哪有那么巧的事情，不可能是他，他已经消失了十多年了！

“一帆，我的好外孙，你还在发高烧，你要是有什么闪失，我可怎么向你父母交代！”五婆扶着拐杖，步履蹒跚地走来，她的背看上去像骆驼，走起路来像企鹅。

真的是他！我没听错吧？我突然觉得鼻尖一阵酸楚，泪水在眼眶里打转转。我迫不及待地从后面往前挤，只为一睹庐山真面目。我在人群中周旋了半天，好不容易快挤到前排，却被身边的一位婶婶给喊住了，她不解地盯着我看，惊讶地问我：“子云，你的眼睛怎么这么红，你哭了？”不想把心情写在脸上，更不想让别人看清，只是我天生就是个直性子的人，面对一些事情总难以自控。我低头朝后退了几步，不希望让别人看见我的柔弱，更不想离别十年后的第一次见面，以泪水开始。

“外婆，你别为我担心，你看我这不是好好的吗？”

五婆踮着脚跟，顺手从她那麻灰色斜扣老式衣褂缝里掏出了一手绢，她左手为一帆拍打身上的水，右手拿着手绢，踮着脚为一帆擦额头上的水滴。“天啊！你额头多烫啊！”五婆摸了下一帆的额头，又用手抚了下自己的额头，惊慌道，“儿啊！你的体温又在升高，赶紧跟我回家泡个热水澡。”五婆狠狠地白了兰婶一眼，然后拨开人群匆匆离开。

一帆像是没有发现我，他被五婆扯着从我眼前走过。我低头不敢看他，心里特忐忑。我在心里一遍遍地问自己：“明明他就是我一直朝思暮想的那个人，为何当他出现在眼前，我却不敢与他相认？难道时间真的可以颠覆一切原本感觉美好的东西？还是原本我和他就是错？”

低头默送他离开，记忆在这一刻一涌而来。记得那是个春天，阳光格外明媚，漫山遍野开满了红艳艳的映山红。我和小伙伴们一起爬到清凉山顶，采摘野花。当年的我很瘦小，是一帆拉着我的小手，将我扶到了山顶。同伴们都忙着采野花编花环，而我因为脚不小心扭伤，只好坐在草丛里羡慕着别人的快乐。一帆采摘了好多映山红，他坐在我身边为我编了一个精致漂亮的花环并戴在我的头上，问我是否愿意做他的新娘，看着他那调皮却故作深沉的样子，我高兴得不知所措。来不及回答，邻居的妮儿趁我不留意抢走了我头上的花环，她也争着要做一帆的新娘。看着花环被人夺走，我伤心地痛哭起来。不一会儿花环又被兰婶家的亲戚柳忆飞抢去了，捣蛋的柳忆飞借花献佛把花环戴到我头上，嬉皮笑脸地问我可乐意做他的新娘。当时也不知为何就那么地讨厌柳忆飞，生怕自己真的会被他抢走似的，我哭得可伤心了。一帆为了保护我，勇敢地做起我的护花使者，与柳忆飞开战。结果却被柳忆飞使诈，栽倒在地。始终清晰地记得，那天是一帆一路扶着我下山的，之后他还背着我将我送回家。半年后，他父母要将他接回城里，临走前的那天晚上他来我家找我，送给我一只刻着“一帆风顺”的小木船。临别前他拉着我的手一本正经地说他以后会来找我的。那次道别后，我们就再也没有见过面，在我的记忆里他的样子一直还停留在离别前的那个夜晚。

“姐，你在想什么？奶奶在喊我们吃饭呢！”弟弟的话将我从回忆中惊醒。我低着头没说话，跟在弟弟身后魂不守舍地向家走去。

回家后，我从书柜里拿出一帆送给我的小船，小心翼翼地将它放在书桌上。双手托着下巴，静静地注视着小船，不由得又想起了十多年前，一帆与我道别的那个晚上。

一帆的家在城里，他爸当时好像是某机关干部，因工作关系才将他寄养在外婆家，听说他有两个姐姐也被寄养在乡下亲戚家里。临别前的那个晚上，一帆上气不接下气地跑到我面前，慌慌张张地拉着我手就向门外跑。

“一帆哥，你拉我去哪啊？”看到他那着急的样子，我不由好奇地问道。

“云妹，我爸明天要接我回城念书，我舍不得离开伊渺村，更舍不得离开你……”

“一帆哥，你真的要回城吗？那你以后还会来看我吗？还会为我编花环吗？”

“我真的不想回城，我舍不得离开你。云妹，等我长大了，我一定会回来找你，要你做我的新娘。”

两小无猜的我们，坐在月光下依依不舍。

“云妹，这只小船是我三岁时，一位僧人送给我的。我妈说 I 从小就体弱多病，一次庙会中她认识了一位高僧，那位僧人得知我的身体状况后，就送了这只刻有‘一帆风顺’的小船给我，说是能保佑我一生平安顺利。我现在将它送给你。”

看着这只十分精致的小木船，我好奇地问：“一帆哥，它真的能保佑你一生平安顺利吗？”

“能，说来也真怪，自那僧人送我这只小船后，我的身体真的要比以前健硕多了。云妹，我把它送给你，希望它能保佑你一生平安顺利。”

“不，我不要，小船是你的吉祥物，它应该常伴你，保佑你平安一生。”

“一帆，你在哪啊！天太晚了，赶快回家……”远处突然传来一男子的呼喊声。

“云妹，是我爸在喊我，我要走了，我一定还会回来看你的……”一帆将手中的那只小船又塞到我手里，然后偷吻我的额头，依依不舍

地转身离我而去。“云妹，我一定会回来找你的，长大了我要你做我的新娘。”一帆一步一回头，恋恋不舍地站在远处对着我喊。

我站在小树下目送他消失的背影。当时的我们都不懂何谓离愁别恨，也不知道“新娘”这两个字象征着何等意义，我只知道自己很怀念与他一起共处的时光，怀念那次清凉山上他为我编花环，怀念他背着我回家……

“荷花，是你啊！这么晚你来这荒野干吗？”一帆的父亲杨秋华，突然间看到自己以前的意中人从对面走过来，惊喜万分。

母亲见到几年前因想得到自己而不择手段的杨秋华拦在自己面前，有些胆战心惊，立即绕道而行。

“荷花，你怎不搭理人呢？我又不是魔鬼，你干吗那么害怕我？”杨秋华见母亲绕道而行，愣在那里望着当年心爱的姑娘远去的背影，心隐隐作痛。“唉！女人心海底针，让人真难猜透。我杨秋华哪里不如伊楚天？为何荷花宁可留在乡下过苦日子，也不愿跟我去城里享福？我真他妈的窝囊，连自己喜欢的女人都被人抢走。”

“荷花婶，你是不是来找云妹啊？云妹在那边。”迎面而来的一帆，手指着西边对母亲说。

母亲一声不吭地朝一帆手指的方向而去，显然母亲是对一帆有偏见。

“婶婶今天是怎么了？”

“你这小子，明知明天要回城，你还乱跑，这么晚你去哪了？”正在生闷气的杨秋华，将火全撒在儿子一帆的身上。

“今天是什么日子？怎么大人们一个个都那么奇怪？刚才荷花婶不理我，现在自己的父亲也像是吃了火药一样？”一帆心中甚是疑惑，见父亲这么凶，他不敢吭半声，低着头跟在父亲身后向家走。

“云儿，你这丫头，这么晚不回家，待在这荒野里干吗？你手里拿的是什么？”母亲面色发青，走到我身前质问我。

“没，没做什么。”见母亲说话语气那么生硬，我紧张地忙将一帆送给我的小船藏在身后，支支吾吾回答道。

“把手中的东西拿出来给我看看！”母亲说着就要抢我手中的小船。

“妈，这是一帆哥送给我的小船，一帆哥说这小船能保佑我一生平